

启政复〔2024〕41号

市政府关于同意启东市 2024 年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的批复

市发展改革委：

你委《关于报批〈启东市 2024 年电力负荷管理方案〉的请示》（启发改〔2024〕47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原则同意《启东市 2024 年电力负荷管理方案》。请你委认真组织开展电力保障工作，根据电网平衡情况适时按程序启动，确保全市电力供应安全、有序、平稳。在具体实施过程中，要科学施策、精准管控，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和电力能源保供，切实保障居民和重要用户用电。遇到重大情况，请及时汇报。

特此批复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启东市人民政府
2024年5月2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启东市供电分公司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5月22日印发
